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兰考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试点项目(加厚高强度地膜)



项目概况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兰考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lankao.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5年09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58
- 2、采购项目名称: 兰考县农业农村局兰考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加厚高强度地膜)
-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4630000.00元
最高限价: 463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58	1包: 加厚高强度地膜	3285000元	3285000元	是	3285000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3285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 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3) 交货期：10日历天

(4) 质量：合格

(5) 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6)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

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时间距开标不超过一年，新成立企业按照实际成立年限提供财务报表）；
-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自2024年以来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材料）；
-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 3.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 3.7、供应商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响应人应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响应人，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章，附于投标文件中）。供应商下载文件至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供应商存在信用问题，采购人均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3.8、提供产品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GB13735-2017)要求；
- 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可投多个包段，但一个供应商只能中一个包段。若同一供应商在多个包段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将按照包段在前的顺序确定其中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8月21日至2025年09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

3. 方式：需通过CA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未办理CA的供应商，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CA。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0414.jhtml>，办理CA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znbslc/24675.jhtml>。

（2）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CA的，可以进行CA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CA公司。

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CA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截止时间：2025年09月1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http://ggzy.lankao.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09月1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兰考县裕禄大道170号院内西四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兰考县农林大厦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93862390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信投为华企业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3193794777

地址：河南开封郑开大道296号自贸大厦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3193794777